

附件 1

109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國家安全局國家安全情報人員考試三等考試
暫定需用名額表

等別	職組	職系	組別 編號	組別	選試 外國文	暫定需 用名額	工作內容
三等	安全	情報 行政	601	政經組	英文	4	本考試錄取人員須經訓練 1 年，經訓練期滿成績及格者分發國家安全局各單位任職。並依國家安全局組織法及國家情報工作法，負責綜理國家安全情報工作、特種勤務之策畫與執行、密碼管制及研發等工作。
			602	情報組	英文	15	
			603	資訊組	英文	6	
	合 計					25	
備註	<p>一、表列暫定需用名額，得視考試成績及用人需要，擇優增減錄取。</p> <p>二、用人機關如有臨時用人需要，於典試委員會決定錄取標準前，經考試院核定，得增加需用名額。</p> <p>三、本考試錄取人員，須依國家情報工作法及國家情報工作人員安全查核辦法相關規定，接受安全查核。</p>						